

中心城区将设置47个城管执法监督岗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9月份,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总体目标,周口中心城区在持续开展六项集中整治活动的同时,继续加大对早夜市摊点的管理力度、加大“门前三包”管理力度以及加强城管队伍管理。这是周口晚报记者从第8次城管委全会上获悉的。

据了解,9月份,在中心城区范围内将持续开展交通秩序、市场秩序、环境卫生、门店牌匾、小广告、绿化美化这六项集中整治行动,继续加大市容市貌整治力度,市、区、办事处三级继续联合行动,以主次干道、窗口单位、重点区域为重点,加大整治力度,清理主次干道、商业街、农贸市场等公共场所有碍观瞻、有损形象的破旧设施,着力解决主次干道占道、出店经营,乱停乱放、乱贴乱画、乱泼乱倒等问题。

此外,鉴于中心城区早夜市管理问题较多,部分早夜市商户没有按照规定出摊、收摊,没有自备垃圾容器,乱扔乱倒垃圾和污水,经常占道,影响道路交通等,早夜市摊点规范管理示范点工作推进进展缓慢,按照方便群众生活、不妨碍交通、不扰民、

不影响市容的原则以及市城管委《关于在中心城区开展早夜市摊点综合整治的方案》要求,各区城管部门将抽调精干力量,明确专人负责,加大管理力度,切实抓好早夜市摊点的管理工作,达到统一入市时间、统一划定区域、统一卫生标准、统一隔油材料、统一设置标牌的“五统一”标准,做到早餐摊点须在早8时前收摊,夜市摊点须在春夏季(5月1日至9月30日)18时30分、秋冬季(10月1日至4月30日)17时30分以后入市经营,不得提前入市或推迟退市。

下一步,市城管委将在中心城区主次干道设置47个城管执法监督岗,按照“试点先行、规范管理、落实责任、逐步推进”的原则,各区按照已经确定需要设置执法监督岗的位置,配备相关执法设施,落实定岗人员,明确职责,加强监督岗周边的市容环境、交通秩序等日常管理工作。同时,各区将进一步加强城管、环卫队伍建设与管理,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严格奖惩,进一步完善考勤、考评制度。尤其是加强对定岗人员的监督管理,不能出现迟到早退、脱岗漏岗、在岗不管事、队容风纪不整等问题,一经发现,将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我市集中销毁非法营运三轮车



9月7日,百余辆三轮车在中心城区七一路上被统一销毁。这些被销毁的三轮车都是市交警部门在中心城区查扣的非法营运三轮车。 晚报记者 朱东一 摄

8月份城市管理考核排名出炉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9月7日下午,我市召开2016年中心城区第8次城管委全会。按照《关于改进完善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核工作的办法》规定,市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评考核委员会、“两违”治理办公室对各区城市管理、

“两违”治理和市交警支队交通秩序管理工作进行实地查看,结合民意调查、督查通报、督办通知整改落实情况,在会场考评打分,并现场公布了考核排名。

在城市管理方面,川汇区领跑,经济开发区紧随其后,东新区排名第三,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因辖区周项路正在修路未参与

考核排名;在“两违”治理方面,川汇区排名第一,经济开发区排名第二,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排名第三,东新区垫底;在交通秩序管理方面,市交警支队的综合得分为88.34分,考核结果为优秀,获得10万元奖励。

根据中心城区15个办事处(乡)城市管理日常考核情况,并根据各区上报情况,市

城管委对工作先进的川汇区人和办事处、小桥办事处、陈州办事处及经济开发区太昊路办事处、东新区文昌办事处各奖励1万元;对排名落后的川汇区七一路办事处和东新区搬口办事处给予通报批评。

